**2021年（第十四批）校教改项目结项材料报送注意事项**

各单位审核，填写《泰山学院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结题验收报告》中“所在单位意见”和“验收意见”及《教改项目结项汇总表》，需经单位负责人签字、加盖公章后，统一报送至教务处，不接受个人提交材料。

电子档整理汇总后发送至邮箱：xy9119@163.com，邮件主题为“XX学院（部）2021校级教改结项材料”，每个项目的《泰山学院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结题验收报告》和研究报告放入一个文件夹，以主持人姓名命名。

**2022年（第十五批）校教改项目中期考核材料报送注意事项**

各单位审核各项目《泰山学院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中期报告书》，填写“所在部门审核意见”后连同《教改项目中期检查汇总表》（见附件4），经单位负责人签字、加盖公章后，统一报送至教务处。

电子版材料发送至邮箱：xy9119@163.com，邮件主题：“XX学院（部）2022校级教改中期检查材料”，每个项目的《泰山学院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中期报告书》以“主持人+项目名称”命名。